**“科学探索奖”申报指南(2020年版)**

根据《“科学探索奖”实施管理办法》，为指导申报人了解和掌握申报条件、流程与注意事项，制定本指南。

一、申报期限

（一）申报期限为2020年1月1日至4月15日。

（二）登录“科学探索奖”官网[www.xplorerprize.org](http://www.xplorerprize.org)，进入申报系统。

二、申报条件

（一）1974年1月1日后出生。

（二）已获得本专业最高学历。

（三）在中国内地及港澳地区从事全职科研工作。

（四）由3位正教授级别的同行专家推荐（如已被提名，只需2人推荐）。

三、申报渠道

（一）提名

1. 由奖项邀请的提名人发起，并提供两位推荐人信息。
2. 秘书处邮件通知被提名人提交申报材料。
3. 被提名人需在4月15日前提交申报材料。
4. 两位推荐人需在4月30日前提交推荐信（由推荐人上传）。

（二）报名

1. 申报人需在4月15日前提交申报材料，并提供三位推荐人信息。
2. 三位推荐人需在4月30日前提交推荐信（由推荐人上传）。

四、申报内容

（一）基本信息  
包括个人信息、未来工作规划等。

（二）学术成就  
包括已发表的论文和著作、已获得的学术荣誉等。

五、申报纪律

候选人不得以任何形式干扰或影响评审工作。如有违规行为，一经查实，取消当年参评资格。

“科学探索奖”执行委员会  
2020年1月